

新
中国制度研究丛书

主编
潘世伟



Xin Zhongguo Shehui Guanli
Tizhi Yanjiu

新中国社会 管理体制研究

卢汉龙 等著

04

上海人民出版社

新
中国制度研究丛书

主编 潘世伟

Xin Zhongguo Shehui Guanli
Tizhi Yanjiu

新中国社会 管理体制研究

卢汉龙 等著

04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中国社会管理体制研究/卢汉龙等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9

(新中国制度研究丛书)

ISBN 978-7-208-08861-0

I. 新... II. 卢... III. 社会管理—管理体制—研究—中国 IV. D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9950 号

责任编辑 毕 胜

封面设计 储 平

· 新中国制度研究丛书 ·

新中国社会管理体制研究

卢汉龙 等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20.5 插页 2 字数 348,000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8861-0/D·1600

定价 40.00 元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导 论 / 1

- 一、中国的社会与中国社会的管理 / 1
- 二、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社会管理 / 7
- 三、本书的研究结构 / 16

总 论

**第一章 改造旧社会,建设新中国:从稳定政权开始的社会管理
(1949—1957 年) / 23**

- 第一节 强化基层社会的组织建设,改造旧社会 / 24
- 第二节 学习苏联经验,建设新中国 / 31
- 第三节 发挥意识形态的社会管理功能 / 38

第二章 构建指令性社会管理模式(1958—1977 年) / 42

- 第一节 指令性计划经济体系下的社会结构 / 42
- 第二节 “公社”与“单位”的社会管理功能 / 48
- 第三节 管理的悖论:“大锅饭”里的不平等 / 50

**第三章 与改革开放同行:从放松管制开始的社会管理
(1978—1992 年) / 57**

- 第一节 社会管理问题推动改革开放 / 57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管理原则的转变:从“大同”到“小康” / 63
- 第三节 管理形态的转变:从“战时体制”到“平时体制” / 70

第四章 市场化转轨与社会管理的“经营化”发展(1993—2002年) / 76

第一节 从社会行政管理到社会经营管理 / 77

第二节 开启与提升社会管理法制化 / 79

第三节 社会管理的结构分化与重心下移 / 82

第四节 社会管理方式手段的市场化发展 / 89

第五章 改革深化到社会领域:现代社会管理的体制转型 (2003—2009年) / 98

第一节 深化改革推动社会管理体制转型 / 98

第二节 体制转型的新思想、新理论 / 106

第三节 科学发展观引导实践的探索 / 112

分 论

第六章 人口管理 / 135

第一节 人口发展的管理政策 / 135

第二节 户籍管理制度 / 152

第三节 人口管理政策的反思与前瞻 / 164

第七章 婚姻家庭的社会管理 / 169

第一节 婚姻与家庭的私人性与社会性 / 169

第二节 以法律为中心的管理方式 / 172

第三节 多手段综合型管理 / 177

第四节 道德、舆论和习俗对婚姻管理的作用 / 178

第五节 确立家庭成员权利义务为中心的管理 / 181

第六节 梳理亲子关系和代际亲属管理 / 185

第七节 反思与前瞻 / 188

第八章 基层社区管理 / 191

第一节 城市基层社区管理体制沿革 / 192

第二节 农村基层社区管理体制变革 / 200

第三节 基层社区管理体制的未来转型问题	/ 205
---------------------	-------

第九章 社会治安管理 / 209

第一节 公安机关治安管理体制的发展轨迹	/ 209
第二节 公安机关治安管理体制的功能与问题	/ 218
第三节 建立群防群治系统	/ 223
第四节 东方经验的人民调解制度	/ 231

第十章 社会组织与治理转型 / 241

第一节 新中国社会组织概貌	/ 242
第二节 社会组织与治理转型	/ 252
第三节 问题与未来发展	/ 260

第十一章 福利与社会保障制度 / 271

第一节 从社会主义“福利”到社会保障	/ 271
第二节 “再分配”筹资渠道的变迁	/ 277
第三节 城镇劳动者福利和保障制度	/ 281
第四节 农村集体福利和保障制度	/ 288

结论 从“管理”到“治理”:走向社会管理新格局 / 295

一、社会管理范式转型:从单一的政府管理走向多中心的公共治理	/ 296
二、社会管理主体多元化:政府、社会组织、企业、公民	/ 297
三、公共服务供给的多元化:公益化、市场化、社会化多渠道并存	/ 300
四、社会治理手段复合化:行政、法律、经济、科技、道德五维一体	/ 302
五、社会治理制度体系化:利益表达—公众参与—社会保障—社会平衡—社会应急等机制	/ 304
六、社会治理人文化:文化重塑与社会软治理体系建设	/ 305

参考文献 / 307

后记 / 320

导 论

管理本身是人类组织社会活动的一个最基本的手段。^①通过管理,人们才能组织起来,为达到某种目标而行动。现代管理理论强调管理的科学性并形成系统的管理科学。社会管理是一个复杂的概念。从近代科学的意义来界定社会的话,社会是人群组合而成的,是一个超有机的实体,对社会实体进行有条理的介入形成了不同社会的管理体制。本书对新中国成立 60 年来社会管理制度的变迁与发展作一个综合性探讨。

一、中国的社会与中国社会的管理

社会是一种人文现象。社会学家认为:人和动物的主要区别是人的社会性。如果把人的社会性简单地认为只是一种群居现象的话,那是过于简单了。因为动物也有群居的现象,比如蜜蜂和蚂蚁、狼和狮子等等,我们可以在不同纲目的动物里观察到群居的现象。但是动物世界里虽然有“群”,却没有“社会”。人和动物的基本差别是:人是会“学习”的,具有“习得性”,而动物则是靠“本能”生活。^②人是一个会学习的生命体,这是人和动物的根本性差别。比如社会学家的观察发现,全世界的鸟类有成千上万种,但是所有不同鸟类构垒的“鸟巢”几乎都是同一个形状的。而人类栖身之所的房子,居住在地球不同地区的人们所盖造的房子是各有特点的。这正是因为世上鸟类的垒窝乃出于一种生物本能的冲动,是造物的天工。而人类

① 朱新民等主编:《现代管理科学词库》,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 页。

② 博特莫尔:《马克思主义社会学》,卢汉龙等译,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造房子是在巧夺天工的基础上加上了人们学习得来的创造性。所以不同生存条件下的人们使用不同的材料、营造出不同式样的房子,适应不同环境生活的需要。人类的习得性使人类社会有各种不同的制度性设置来规范人们的群居生活。

现代管理的思想起源于对经济实体实施管理的各种科学手段。所以它有manage的含义,也就是指“经营”、“处置”各种经济组织和谋利活动的手段。“管理”一词对应的英文词汇往往会被翻译为management。在《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对“社会管理”的解释就是采用了这个对应词。该条目这样来定义“社会管理”：“政府和社会团体为促进社会系统协调运转,对社会系统的组成部分和社会生活领域及其发展过程所进行的组织、指挥、监督和调节。它是相对于经济管理而言的。”条目中并介绍了“中国社会管理的基本内容包括:(1)社会政策;(2)社会预测;(3)社会计划;(4)社会工作;(5)社会调整”等。^①这确实反映了1990年代以前中国学界对“管理”的认识。事实上管理是人类社会发展不可缺少的一种社会实践。有人类社会,就有社会管理。对社会的管理是先于市场经营制度而存在的,在社会管理领域引入市场企业经营管理的原理还是上世纪80年代以后的事。彼得·德鲁克(1909—2005年)从上世纪30年代开始研究管理,是当代管理科学的奠基人,被誉为20世纪最伟大的国际管理学大师。按照他自己的说法,他的论著半数以上不是论述“管理”而是论述“社会”和“共同体”。而且他对于管理的“兴趣”其实乃发源于他对“社会”和“共同体”的关注和兴趣。他的研究思想在2002年被编著成三个文集,以各种文字在全球发行:分别涉及“个人的管理”、“组织的管理”和“社会的管理”。在最后一本关于《社会的管理》文集中,德鲁克从管理学的角度详细阐述了他对当代社会、经济、政治、知识与教育的认识。

彼得·德鲁克创建了管理学的学科,并精辟地阐述了管理的本质:“管理是一种实践,其本质不在于‘知’而在于‘行’;其验证不在于逻辑,而在于成果;其唯一权威就是成就”^②。对于社会管理而言,更是如此。本书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社会管理体制的研究,从60年变革与分析追踪中将同样体现出管理的这个本质。我们无法用逻辑来验证各种制度变迁的优劣,但是可以从沧桑变迁中看到我们的成就得失。

对社会管理而言,社会机体是由各种制度性设置(institution,又可翻译成“公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 社会学卷》,中国大百科出版社1991年版,第301—302页,“社会管理”条。

^② 彼得·德鲁克:《管理:任务、责任、实践》序,加利福尼亚,1974年。

共机构”)组织起来的。管理是对社会各种制度性设置的控制和调度。传统的社会学研究没有“组织”的概念,只有“社会”和“社区”(或译成“共同体”)。管理理论介入了以后,社会组织才成为一个重要的社会器官得到重视。所以本书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年以来社会管理体制的整个变化,从过程研究中观察评价中国在社会管理中的组织化程度的成就,从而认识中国社会这60年变迁的过程中社会机体如何得到发展和培育。

现代关于“社会”的概念本来自于西方文化。西方对社会的认识是从个体出发的,相对于个人而言的。个人与他人的组合就形成了社会。社会(society)指的是伙伴关系。但是在中国文字中,“社”是指土地之神,往往和土地上生长的谷物“稷”连用为“社稷”,是国家的象征。古代君王有“祭祀社稷”制度,引申为“天下大事”。所以社稷一直具有“国家”的含义,偏重于管理。在中国,社会的概念一直被赋予“政治”的含义,也就是和管理公众的事有关。在中国文化传统里,个人的存在微不足道,“人”本是以“群”分的。西方人所说的社会,在中国人眼里不是因为自己而存在,不是对照自己而产生,而是先于自己的存在。所以中国文化存在着社会“早熟”的特点。每一个微观的个人往往要贴上“群”的标签才有意义。比如在中国介绍某人,会说他是哪家的人,出生籍贯在哪里,甚至父母、工作单位都是标定一个人作为某个群体成员的重要信息。而在西方介绍某人时,最关注的只是他本人的一些信息:名字(甚至不用姓)、职业、爱好等等。

由此,在中国社会更多的是表现为公众之间的关系而非人际之间的(伙伴)关系。“社会”具有“政治”的含义。我国著名的启蒙学者严复在首次接触西文“政治”一词的 *politics* 时就是把它翻译为“社会”,而把西文的“社会”一词 *society* 翻译为“群”。^①孙中山先生给“政治”作过一个最简明的定义:他说所谓的政治,就是“治理众人之事”。所以在中国,社会管理具有政治管理的含义,社会管理很大程度上是用处理公共事务的政治方式来进行的。

法国学者谢和耐(Le Monde Chinois)在研究了中国五千年文明史以后概括了中国社会的基本特征是“中国社会中的政治功能发达,并和其他领域(军事、宗教、经济)的功能相比处于绝对的优势”^②。在中国绵延数千年的历史中,中国统治者

^① 严复在翻译甄克斯名著 *A Brief History of Politics* 为《社会通论》,而把斯宾塞的 *The Principle of Sociology* 翻译为《群学肄言》。关于中西“政治”与“社会”文字语意的差别参见卢汉龙在他主编的《社会发育》的导论中更为详细的分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

^② [法]谢和耐:《中国社会史》,耿昇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28页。

用极为精当的系统方式和组织能力建造了道路、驿站、粮仓、城墙、水库、运河等等。这种发达的政治功能正如现代政府所履行的公共职能。由于中国社会不是以个人为起点,而是以群的存在为起点形成的。以群体为参照点的社会必然会更多的关注群际之间的协调和群体内部的整合。这正是政治所关注的内容。

政府是现代社会管理的一个重要的责任主体。社会管理是政府公共行政管理中的核心内容,所以“社会管理”在众多场合被理解为“社会行政管理”(social administration)。A·吉登斯曾注意到在中国历史上,官员一般都认为普天之下只有一个社会^①,他们把国家行政管辖的范围列为“社会”。中国具有这种“政治国家”的特征使得中国的“市民社会”难以形成。社会科学家的分析也都指出,中国的社会结构是在家庭结构外推放大的基础上形成的。家(族)—国(家)—天下(社会)是中国社会构成的基本蓝图。社会是由一个个家庭为起源组成的,国家不是来自于市民社会,而是帝王的强权。帝王是一国的家长,统领社会,这就是所谓“家国同构”的现象。中国的社会管理从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不同层面都是偏向于采用节制个人、依赖强权、家长式的集权方法。即使现代西方个人主义文明的进入,也很难改变中国文化对社会的这种影响力。

文明社会本起源于“两人世界”,一夫一妻制的家庭是人类社会走向文明的共同起点。所以西方社会学也一直把家庭作为是“首属群体”来定义,也就是认定家庭是最基本的社会群体现象。恩格斯曾经写过一本十分重要的著作:《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分析西方古代社会家庭和私有制的发展过程和国家的形成。基本结论就是国家是私有制度的产物,是阶级政治斗争的需要。马克思还注意到包括中国在内的东方特殊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并认为这是和西方古代社会截然不同的一种生产方式。包括中国在内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是以农村公社为社会组织。国家在社会生活中管理农村公社,国家指挥农村公社来进行大型工程的建设。亚细亚生产方式的重要特点是土地公有,不允许自由转让。在亚细亚生产方式之下,国家的产生与西方有所不同,国家并非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而是作为一个管理者顺应社会需要所诞生的。在亚细亚生产方式下,东方国家普遍具有专制主义特色,民主、自由的思想也很难在东方产生。^②这种专制的特色其实就是来自家长式的管理。值得一提的是,中国在春秋战国时便突破了亚细亚生产方式。“废封建,

① [美]安东尼·吉登斯:《社会的构成》,李康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267页。

② 参见维基百科:“亚细亚生产方式”。

开阡陌”、“井田制”等一些措施确立了土地私有制,土地自由买卖得到了承认。但是,中国长期的帝王统治,“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思想根深蒂固。中国历代皇权的变更来自武力的农民起义和朝廷军事政变。历来“江山”是靠打出来的,国家集权一统“天下”。中国私有制的小农经济体系并没有形成西方意义上的阶级,而是帝王、臣民、百姓形成自上而下的等级系统。中国基层社区的社会组织结构和古代家庭制度一脉相传,整个社会的组织方式也是家庭式的扩大和延伸,这和西方阶级社会的结构有着根本的重要区别。

在集权的政治文化下,小农私有制度是依靠家族和地方乡绅的家长式宗法统治的方式维系的。忠、孝、节、义是行为的道德准则,也是社会得到善治的基础。其实,“忠孝节义”这些伦理纲常的行为要求需要排序为“节、孝、忠、义”来理解,分别对应于处理个人、家庭、国家、社会四个不同层面的关系。即要求个人必须有节制、有气节^①,处理家庭关系以孝为先,对国家(就是皇上)一定要尽忠,在社会上(江湖/天下)则要讲仁义。传统“忠孝节义”排序说法反映的是封建统治阶级的期望。帝王希望子民以忠为先,忠、孝本为一体,忠孝难以两全时,需要“精忠报国”,而且把“忠节”视为个人最荣耀的操守。“义”则排在最后,因为这是指远离朝廷,甚至和朝廷作对的民间社会(江湖)的行为准则,“义”往往和“仁”字连用,称为“仁义”。中文“仁”字是很好的一个象征着“社会”关系的文字。因为“仁”字的字体结构是“单人傍”部首加“双人”,拆开来理解就是“两个人”的意思。也就是说处理两个人的关系(即西方意义上最简单的“社会”)需要讲义气。这样,“节制、孝顺、忠诚、仁义”等核心价值共同导致“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目标。个人、家庭、国家、社会在道德礼教的引导下纳入社会管理之中,而掌握至高权力的帝王则以“无为而治”为最高境界。

在这样的社会结构里,代表政府权威的地方官僚是“父母官”。他们对公共生活具有天然赋有的无限责任。就像一个具有权威的家长一样,它必须公平处置和各个子女乃至婿、媳、孙辈家族之间的关系。中国地方行政长官具有全面功能。一名县官既要派粮,又要征劳役、抽壮丁,还要审理案子,真是集经济、政治、军事功能于一身。普通百姓则是“天高皇帝远”,“县官不如现管的”,把县官看成天大的“老爷”。虽然历来也有“清官难断家务事”的无奈,但是民间的诉讼历来也是官员需要

^① “节”通常被理解是对妻子对丈夫的顺从和从一而终的要求,其实这是片面的。“节”是对个人品质和道德诉求的一种要求。“苏武牧羊”就是历史上传为美谈的有“气节”的故事。

处理的事务。在研究整理古敦煌残卷中发现,早在距今一千多年前的唐代,古人一旦陷入房地、遗产、债务、税收、户口、田亩、婚姻、赡养等非刑事问题和纷争时,无不依赖官方和法律的“公验”与“处断”。^①反映了古代中国在社会管理方面民事法规的效力。同时可以看出官方运用现今属于人权法、亲属法、继承法、物权法、债权法等民法范畴的法律手段已是普遍现象。当然,官府的断处和各种法律的规定,也是以民风、民俗为基础和主要导向。到了明代以后,也许主要是社会的复杂程度加深的原因,儒家关于“无讼”的观念思想才逐步扩大实践。但是民间调解和官方调解一样,都是得到官方认定才能生效的。

历史学家的分析研究也指出,虽然中国国家对全社会具有统摄力和管理经验,但是事实上国家的力量从来没有深入到县级以下的乡村里间。中国的国家力量表现在具有联盟政治的能力和分散行政管理的能力。^②在中国历史上,县以下的村里社会基本上都是由地方精英来自我管理的。这些地方精英或贤或恶,都是一方的“土皇帝”。他们是具有一定经济地位或学识能力的士绅,他们或出身名门望族、或为退休官僚吏士、也有文人雅客和塾师。他们依托家族势力和宗法制度,以儒家的仁义道德为核心价值和处事标准行事。梁启超就曾经详细描述过他的家乡茶坑村乡治的状况。该村集“组织制度、机构运行、办理事项、社会制裁、争讼公断、征工服役、地方保卫、公共娱乐、经济合作、子弟教育”^③等各种功能于一身,充分体现出乡村自给自足的特性。乡村的土皇帝亦如君王,他们常常也自觉不自觉地充当着“土地爷”式的地方保护神的角色。

在城市,社会精英的地方绅士从17世纪开始就有记载参与公共工程的管理。19世纪,人们就可以发现与“士绅管理”有关的一些专用名词,如“绅董”、“董事”等。地方自治管理激增。地方精英完全流离于官僚政体之外,比如他们建立赈灾委员会救助灾民。皇权、绅权、族权是中国历史上社会管理的三大权力来源,构成一个权力金字塔。管理的机制都是依靠家长式的服从和威权专制的方法。

总之,中国数千年的历史文明孕育了丰富的社会管理经验,在家庭、人口、户籍、基层社会、公共安全、抚恤孤寡、扶贫济困等方面均有各种不同的制度体系建

① 参见王震亚、赵炎:《敦煌残卷争论文牒集释》,甘肃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② 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民国史》第2部,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56页。

③ 《中国文化史·乡治章》,第276—278页。

树。由于中国“社会早熟”和“家国同构”的社会结构特点,个体对社会具有与生俱来的依赖感和服从感。社会管理很大程度上是家族和地方族群的自我管理和国家对民间的管理。家族和地方族群使用的是宗法制度,国家(政府)对民间则采取恩威并施的专制政治制度的统治方法。绅缙阶层则周旋在国家和地方宗族之间,他们和官场朝廷以及社区基层有着千丝万缕的准血缘联系,他们或官或民,成为民间社会治理不容忽视的主体和重要力量。中国社会这种堪称健全的社会管理制度也是中华文明千年得以延续的一个重要因素。

二、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社会管理

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政府的皇族统治,建立了共和政体。这是中国政治与社会进入现代化时代的新起点,现代国家开始取代传统社会的管理方式。辛亥革命随后产生的新文化运动举起了“科学和民主”两面旗帜。陈独秀在《敬告青年》一文中提出六大主张:“自主的而非奴隶的”,“进步的而非保守的”,“进取的而非退隐的”,“世界的而非锁国的”,“实利的而非虚文的”,“科学的而非想象的”。新文化运动吹响了个体觉醒的号角。中国社会开始走上现代文明发展的道路。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社会逐步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在1982年通过并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1条中明确表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因此,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管理体制的研究离不开对社会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制度的理解和探讨。其实各国实行社会主义制度有本身的特点,重要的不是在于名称或标签,而是社会主义的实质究竟是什么,社会主义的科学概念究竟应当如何来认识和理解。在西方主流社会理论研究中,把包括中国在内的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称为是“共产主义”国家。但同样包括中国在内的这些国家却并不用“共产主义国家”这样的名称来指称自己,而是把共产主义作为努力发展的意识形态目标。这些都隐喻着社会主义可以有不同的类型,意识形态并不必然表示为实际的制度状况。所以我们需要更多地从实际制度的层面来理解社会主义的原则,而不是用意识形态来先入为主的框定一个国家的性质。

为了更好地对中国社会管理制度提供科学的认识和分析,我们需要对社会主义制度作深入的了解和剖析。1980年5月,邓小平首次使用了“社会主义本质”的

概念。他指出“社会主义是一个很好的名词,但是如果搞不好,不能正确理解,不能采取正确的政策,那就体现不出社会主义的本质”^①。他提出,“建设社会主义必须根据本国国情,走自己的路”。所以,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邓小平理论的精髓,邓小平理论被概括为是“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的炮声给中国带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和社会主义革命的思想。马克思关于阶级与阶级斗争理论和列宁关于无产阶级政权可以在落后资本主义国家和生产力欠发达地区率先确立的思想和伟大的尝试给中国知识分子和劳苦大众极大的鼓舞。它指出了—个可能改变中国长期贫困、落后、受列强欺凌的道路。马克思列宁主义传入中国的核心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共产主义理论和“科学社会主义”实践。

“社会主义”—词源于拉丁文 socialis(同伴的、同伙的),原有社会的、共同的、集体的生活之意。所以如果要追问社会主义的本质是什么?追根溯源,社会主义的本意实质上是“公共主义”,即主张以“公共性原则”至上。这是和“私人原则”至上的市场经济体制相对应的,它们正好是体现着人性的两个面相。日本是西风东渐的第一个接收地国家。日本在接受西方现代资本主义精神和市场经济制度的同时也接受了西方的社会主义思想。中文“社会主义”的概念就是从日语汉字“社会主义”(shakai-shugi)引用过来的(梁启超《清议报》,1898年)。在日语汉字中的“社会主义”和“自家主义”相对应,大致意思为:“将社会置于中心地位的主义”、“集体主义”。也就是和英语“individualism”(个体主义)相对应^②。所以中文“社会主义”的基本含义也需要从“个体”与“社会”来理解。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是以“公共利益”为重,它和资本主义注重“个体利益”有着根本的区别。市场制度通过公平竞争来取得个体利益最大化和资源配置的最佳。在一个分工越来越细密的社会里是最有效率、最符合人性的制度。但是人性本来就具有两重属性。—重是自然本能造成的趋利性,它趋利避害、弱肉强食;另—重是社会习得造成的公共性,社会主义正是人类这种社会善意的意识形态表达。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13页。

^② [德]李博:《汉语中的马克思主义术语的起源和作用》,赵倩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19页。本书作者注:对于“个人主义”—词对应的英语可以有—个;individualism和privatism,前者是突出个体的意思,后者则是注重个人的隐秘,也可以翻译为“利己主义”,“隐遁主义”,“隐逸主义”,意思为不介入或不关心与自己直接利益和生活方式无关的社会态度,但没有贬义。The social position of being noncommittal to or uninvolved with anything other than one's own immediate interests and lifestyle.

社会主义的思想和历史源远流长,早期基督教文明就有原始社会主义的发展时期。中国古代关于“六君之治”以前“天下为公”的大同社会的记载,也为我们勾勒了一幅令人心仪的“共产”、“大同”世界的社会主义图景。中西文化中的这些共同的记载,使我们有理由相信在生产力不发达的远古时代确实有过人类共享共存有限生存资源的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社会主义”可以说是人性的一种彰显,它本身就是强调和关注人的社会属性(分享、合作),而不是人的自然属性(拥有、竞争)。它远离本能,是人类在发展过程中“习得”的一个最重要的文明特征。

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要思想来源是“空想社会主义”。其实空想社会主义也并非空穴来风。它是私有化的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发展到一定程度的社会回应。私有化来自社会分工化,在日益分工化的社会里,资本通过市场来满足人们征服自然和拥有物质财富的欲望,调动着弱肉强食、优胜劣汰、生存竞争的自然机制换来生产力的发达和财富的涌流。这是人类本能的反应。市场竞争所遵循的以个体理性盘算来达到资源配置最佳,谋求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是符合人性的。这种人类谋求贸易的动机和经营规律被亚当·斯密所揭示而成为“国富”的原理。而且它确实被历史所证明是在分工社会里取得最高效率的最好办法。但是由于市场竞争本身带有生物竞争的残酷性,它是人性中自然本能的流露。在“习得”的过程中人们会发现自然竞争中的各种问题。比如“商场无父子”、“商家唯利是图、利欲熏心”,出现“富者越富,贫者越贫”的“马太效应”等等。市场会自然造成强势和弱势的阶级与群体,社会的不平等程度增加,带来社会关系的破裂和社会冲突增加。所有这些“习得”的东西都使人们自觉到需要呼唤回归“社会理性”,也就是激发起人性中的另外一面:用“公共理性”来制约“个人理性”。“社会主义”其实就是倡导以“公共性”为原则,制约“个体性”肆虐。它体现了人的社会性习得的智慧。

马克思所处的19世纪中叶,正是种种资本原始积累中的奇迹和罪恶综合形成的时期。由于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和社会化大生产之间的矛盾使各种社会主义的努力均难免沦为空想。马克思从政治经济学和社会学的实证研究出发,对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尤其是工人阶级的状况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指出生产资料的公有化是实现对社会实行社会控制的必由之路。并且提出工人阶级(无产阶级)是财富真正的创造者,是最无私的社会理性的真正代表。这是一种基于历史唯物主义(history-materialism)的科学观并有深刻的人文主义(humanism)价值。

马克思是伟大的社会学家和思想家。他的研究不仅是想认识世界,而且想改

造世界。所以马克思的科学理论同时也发展成为一种意识形态理论。他以历史和19世纪欧洲工业国家的事实为基础,从历史唯物主义观探讨经济与社会相互关系,提出指示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同时他和恩格斯一起,积极参与工人阶级运动,把社会学的科学理论上升为工人阶级求解放的意识形态理论。从19世纪末开始,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成为工人阶级运动的指导思想走向全世界。整个20世纪可以说是社会主义从科学学说意识形态到伟大实践的世纪。

中国是在20世纪初,也就是大约一百年以前接触到西方社会主义的思想和理论。20世纪20年代,在苏俄和共产国际的帮助下,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当时中国的工人阶级人数仅为200万人左右,不足全国人口的5%。^①但是中国共产党人受到列宁和俄共苏维埃政权的启迪和鼓舞,发展了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是资本主义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自然萌生的进化过程,提前采用武装革命的方式夺取政权,建立起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把一个90%仍是分散小农经济的社会引向了社会主义的现代化。

中国接受社会主义思想并能付诸实践的原因十分复杂,但是有其必然性。中国文化中的“社会”早熟就是中国接受“社会主义”的思想的根本原因。在一个注重群体(集体),不见个人的社会里,自然是更容易接受倡导公共性原则的社会主义。此外自近代以来,中国长期积弱受辱,民生凋敝;民国以后内战外患不息,天灾人祸不断,现代化推进的步伐缓慢。中国大量存在的“半无产阶级”和劳苦大众成为中国接受社会主义思想潜在的社会基础。20世纪初是社会主义思想向全球延伸的时期,国际环境和世界思潮推动了中国接受社会主义。当时影响中国思想界的社会主义理论有不同的路径,直接造成中国接受社会主义思想和实践的理论家和实践者主要有三位,那就是列宁、杜尔凯姆、孙中山。

列宁、杜尔凯姆、孙中山是三位同时代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思想家和社会实践者。列宁是我们所熟悉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他发展了马克思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领导俄国苏维埃取得政权,建立起第一个以共产主义为目标的社会主义国家。列宁的社会主义思想具有十分明确的共产主义指向。

杜尔凯姆(早期被译为“涂尔干”-许德珩、王力)是著名的法国社会学者,社会

^① 这是毛泽东在《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1925年12月1日)一文中提到的数字。这200万左右的产业工人中,主要为铁路、矿山、海运、纺织、造船五种产业的工人。同文中他提到“半无产阶级”。所谓半无产阶级,包含:绝大部分半自耕农、贫农、小手工业者、店员、小贩等五种。绝大部分半自耕农和贫农是农村中一个数量极大的群众。

学理论的奠基人。他提出“社会事实”、“社会分工”、“社会团结”等概念对社会学的基本理论与研究方法影响殊深。这些概念都使他的社会学理论指向是寻求“社会秩序”。“社会主义”是他身处时代毕生讨论的主题。他一生讲学中对社会社会主义思想和理论广有涉及并建树颇丰。身后他的讲稿和论述由学生整理出版共计13卷,首卷就定名为关于“社会主义”。他认为,“社会主义就是有意识地重组经济生活”。现代社会的真正的问题是他所说的在以社会劳动分工为基础的现代工业社会中,因个人与社会之间不协调所造成的“社会失范”问题。社会生活的急剧变迁和工业主义分工的私人经济越来越占有突出的地位,导致了宗教的、伦理的、精神文化的功能日益衰退,这才是道德败坏和社会紊乱的主要根源。从这个意义上看,出现了以社会为“主导”来解决社会失范,达到社会有序管理目的的一种努力。杜尔凯姆把社会定义为是一个整体性的“社会事实”(social fact),并且把当时流行于西方的“社会主义”定义为:“任何试图将全部或部分经济条件(现正日见普及的条件)与社会之控制、意识中心加以结合的学说,即称之为社会主义。”^①

杜尔凯姆晚年伤心地看到自己培养的一代学生卷入第一次世界大战,甚至自己的儿子也死于这场战争。他从理论出发呼吁“集体理性”的再现,在不堪丧子之痛以后死于中风。这种学院派的“社会主义”观点对西方20年代至30年代之间的经济危机恢复和60年代福利国家的建设具有深远的影响。学院派的社会主义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理论在20年代初同时传入中国,杜尔凯姆的理论为社会主义的思想提供了坚实的基础。这也是为什么社会学在传入中国时会被北洋军阀视为宣传“共产主义”而遭到抵制。

孙中山是中国近代史上最早探索社会主义的政治家之一。孙中山的社会主义思想代表着东方文化的解读。他把自己倡导的“三民主义”革命纲领中的“民生主义”等同于西方的“社会主义”。^②他明确定义“民生主义”就是“国民对于国事发生直接的兴趣”,“全国人民享受其生产之结果”的“一种制度”。它的主要特征是“人民共享”。1924年,他提出“新三民主义”和国民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在他所作的“三民主义”报告中更是直言“民生主义就是社会主义,又名共产主义,即是大同主义”。他反复强调“民生主义就是共产主义,就是社会主义”,“共产

^① [法]艾宏:《近代西方社会思想家》,第75页,转引自宋林飞:《西方社会学理论》,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45页。

^② 1906年孙中山在东京《民报》创刊周年大会的演说中,便是把西方的“社会主义”直接翻译为“民生主义”。